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辽宁省大石桥市人民法院公告

李军：本院受理原告潘国凯与被告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市分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2024)辽0882民诉前调5343号，因原告申请鉴定，现通知你于2025年3月28日上午9点，到大石桥市汤池镇英守沟村原告家(由辽宁中源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所)进行评估鉴定，当事人应按时参加评估鉴定。联系电话:0417-5403993，自本公告公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汤池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

辽宁省大石桥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24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